

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信安委办〔2021〕8号

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信阳市2021年持续深化安全生产 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县区（管理区、开发区）安委会办公室，市安委会各有关成员单位，中央、省直驻信及市属企业：

为持续深化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，市安委会办公室研究制定了《信阳市2021年持续深化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2月18日



— 1 —

— 1 —

信阳市 2021 年持续深化安全生产风险隐患 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方案

为持续深化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，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根据《信阳市深化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行动方案》《信阳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》，结合近两年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，坚持源头管控、关口前移、重心下沉，突出风险分级管控，强化隐患排查治理，构建全周期、全领域、全要素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体系，推进安全管理水平和能力现代化，为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提供有力保障。

（二）工作目标。以安全生产“一杜绝、三下降”为目标，坚持数量增长与质量提升并进、示范引领与全面覆盖并进、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并进，巩固重点行业成果，加快园区推进节奏，推广小微企业简易模式，应用省级免费注册使用信息系统，细化实化质量控制标准，扩大示范试点范围，推动双重预防体系高标准建设、高质量运行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推进行业地区双重预防体系全覆盖。落实企业主体责任、部门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，按照市政府推进方案目标任务、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，合理规划，统筹安排，分类推进。市政府确定的重点行业实现规模（或行业内部确定的一定等级）以上企业全覆盖，林业、油气管道、安全培训等行业领域继续扩大延伸。2021年年底前，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在各行业、各类园区全面建成双重预防体系，为双重预防体系由全覆盖向高质量高水平迈进提供保障。

（二）推进体系质量标准精细化具体化。树立科学精细理念，破解建用脱节难题，围绕“五有”标准，坚持从企业中来，到企业中去，充分听取企业意见建议，广泛吸收示范企业经验做法，细化实化体系建设内容和质量标准，加强风险隐患过程管控，把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措施转化为操作流程、步骤和动作，作为案头手册，熟悉流程、熟悉要求，真正做到心中有数、抓之有效。

（三）推进示范试点企业精准化专业化。加强对危险化学品试点企业和尾矿库在线监测精准培育指导，通过试点企业和尾矿库在线监测动态监管信息化建设，带动全市危险化学品和非煤矿山企业双重预防体系整体提升。优选示范，精心培育，为同县区同行业提供参考，4月底前分行业分县区完成省市县三级示范企业培育，开展示范企业轮训，为示范企业培训2至3名专家技术人员，组织开展观摩交流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and 辐射覆盖效应，

增强双重预防体系先行先试、率先垂范的责任。

（四）推进小微企业简易化实用化。依托“一企一档一码”，强化小微企业基础数据支撑，建立小微企业名录和工作平台，开展小微企业风险线上申报，拓展升级小微企业信息系统，建立小微企业分类培育库。突出高危型、人员密集型小微企业延伸覆盖，严防小企业出现大事故、小风险变成大隐患。总结培育小微企业试点，注重实用性、操作性，以车间岗位为单元，紧紧抓住风险隐患关键环节，按照“简便、易行、实用、管用、愿用”原则，建设“看得见、摸得着、说得清、做得到、管得住”的小微企业双重预防体系。

（五）推进园区双重预防体系系统化一体化。发挥园区相对独立区域优势，打造园区体系特色，按照“一园一策”“一企一策”要求，加快推进园区、部门和企业分级建设、三级一体的双重预防体系。深刻吸取江苏响水“3·21”特别重大爆炸事故教训，加强园区整体安全风险评估，严防园区风险串联叠加，突出系统性安全风险的整治管控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

（六）推进信息系统智能化高效化。实行数字化风险辨识隐患排查，以信息化支撑双重预防体系，用两年时间建成应急管理综合业务平台数据汇总、数据展示、数据分析中心，以行业部门（园区）为数据监控、数据传输管道，以企业自建信息系统、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、尾矿库在线监测为数据感知数据采集终端，建设互联互通、数据共享和实时监控感知的一体化网络信息平

台。一是省应急厅开发的双重预防体系信息系统，市县相关部门和企业分级注册使用，提高信息平台建设运行质量，把风险管控隐患治理责任落实到最小单元、一线岗位。二是推进企业信息系统建设应用，重点行业领域规模以上企业已经建立双重预防信息系统的，完善提升线上线下同步功能；未建有信息化平台的企业，2021年6月底前，完成双重预防信息系统建设；小微企业免费使用省级平台。三是推进企业与部门（园区）数据互通，在省应急厅双重预防数据对接试点基础上，明确双重预防信息数据标准规范，推进企业与监管部门、园区综合平台对接，实现实时监测监控、线上线下巡查执法有机结合，为“无打扰”执法提供支撑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各县区各部门要把双重预防体系作为推动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抓手，强化组织领导，细化任务分工，持续深化推进。各县区党委政府（管委会）和安委会要充分发挥统筹规划、综合协调作用，建立催办督办、观摩交流、联席会议工作机制，推动风险管控隐患治理制度化、常态化。各企业单位，尤其是试点示范企业单位，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，严格按照“五有”标准，积极开展试点示范，把风险管控隐患治理责任落实到生产经营各环节、各层级和最小单元。

（二）强化宣传培训。加强企业宣传培训，企业单位主要负责人要真信真抓真重视，层层动员、层层培训，各层级负责人、管理人员和一线员工要广泛知晓风险、隐患、事故递进因果关系，

做到岗位风险、管控措施手指口述、应知应会。**加强舆论引导**，充分利用各种媒体，宣传双重预防体系法律法规、重要意义、工作内容和工作要求，宣传双重预防体系工作成效和突出亮点，宣传示范企业创新成果和经验做法，充分调动各方面支持推动双重预防体系的积极性，提高全社会对安全生产风险隐患重要性的认识，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。

（三）强化行业指导。市级有关部门按照市政府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任务分工，**重点**开展分类指导，分层级、分阶段组织观摩，通过培训观摩，让企业知道“做什么、怎么做、谁来做”，让县区部门知道“指导什么、如何组织、怎么指导”。**重点**加强本系统示范企业和小微企业扶持培育，统筹区域、行业和企业规模，总结形成一套可借鉴、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模式，层层传帮带，放大示范效果，增强带动作用。**重点**建好市级信息平台，督促小微企业重大风险管控、重大隐患治理进平台、用平台。

（四）强化整体融合。**与专项整治有机融合**，把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作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要内容，突出企业主体责任专题和9个行业领域双重预防体系责任落实，将双重预防体系贯穿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切实管控一批重大风险、消除一批重大隐患。**与“一企一档一码”有机融合**，开展小微企业风险隐患线上申报工作，精准测算小微企业数据动态，监测小微企业风险隐患落实情况。**与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、尾矿库在线监测有机融合**，推动危险化学品、矿山企业信息化升级，提升双重预防体系

信息系统智能化水平。

（五）强化执法监督。充分发挥异地督导执法优势，提高执法实效，增加县区间交流，增强企业风险管控与隐患治理自觉性，围绕《安全生产法》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《河南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与隐患治理办法》贯彻落实，常态化开展以风险隐患为主要内容的异地督导执法，加大检查频次和处罚力度，依法惩处一批未按规定建立双重预防体系或建而不用企业，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。**强化社会监督**，健全“12350”举报渠道，落实举报奖励，鼓励群众监督举报和媒体曝光风险隐患，推进群防群治。**加大巡查考核**，把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内容，加大风险隐患和生产安全事故考核比重，加大督导、考核力度，加大通报约谈密度，对推进相对滞后的部门和县区重点督导督办，促进工作责任落实。**加强安全生产信用建设**，严格落实企业和员工安全承诺公告制度，有效发挥安全生产信用体系作用，实施重大隐患联合惩戒。